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機務段 115 年從業人員甄試

口試應試注意事項

重要規範：

- 一、請務必攜帶指定**雙身分證正本**，於指定時間及測試地點應試，未攜帶指定雙身分證正本者或僅攜帶單一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。
- 二、請於測驗日前，自行檢視雙證件上之照片及資訊是否能清楚辨認身分，若有資訊汙損、毀損、照片年代久遠而有識別困難或面貌不符情形，請先行更換，測驗當日若因上述原因導致監考人員無法辨識身分，必要時得拍照存證。
- 三、報到時間為**上午 8 時 50 分至 9 時 20 分**，凡逾報到時間經唱名 3 次未到者視為棄權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測。報到完成後請在休息區等候工作人員引導進入口試試場。
- 四、測試期間全程不得攜帶錄音、錄影設備進入測試現場，以維護考場秩序。
- 五、測驗期間請將手機等 3C 產品關機，放置個人物品（如包包）中。考場人員不負責保管考生個人物品。
- 六、為響應環保請自備個人水杯。考場內嚴禁吸煙及嚼食檳榔。
- 七、口試當日如遇有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時，花蓮縣政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則口試另擇期辦理。

口試流程、時間、方式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口試成績計算：口試成績以 100 分計，依儀態、溝通能力、人格特質、才識、應變能力等項目綜合評分。
- 二、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為 7 分鐘，含自我介紹 1 分鐘、對談 6 分鐘。
- 三、口試時間到時，以兩聲鈴響代表作答時間結束，此時請即刻停止口試，由出口處離場。
- 四、甄試總成績計算：甄試總成績為筆試成績及口試成績之和。筆試成績占總成績 70%，口試成績占總成績 30%。
- 五、口試成績未達 60 分者或缺考者，不予錄取。